## 关于做好端午节期间新媒体安全工作的通知

## 各学院:

端午节将至,为保证假期内各团属新媒体平台平稳运行, 现作以下四点工作提示。

- 一、明确管理责任。严格按照"谁建设谁负责,谁主管谁负责"的原则,对微信、微博、抖音等团属新媒体平台实行归口管理,明确学院团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,规范程序、细化分工、责任到人。坚决杜绝违规发布内容、信息不实、时效不及以及公号私用等问题,做到守岗有责、守岗尽责。
- 二、严格审校编发。严格执行"先审后发"制度,贯彻落实编发工作制度,确立值班编辑审稿制,严格把关政治立场。终审负责人对稿件的政治导向、社会效应以及是否符合相关政策法规作出判断。
- 三、做好意识形态工作。各学院团委要高度关注假期学生思想动态,积极稳妥地为在校学生开展具有思想性、文化性的校园活动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,增强网络舆情敏感意识,密切关注相关舆情动态,在发布重要信息或开展重大网络活动前,做好网络舆情应急预案。如发生相关网络舆情,应第一时间及时上报,并按照分级响应、协调联动原则,做到及时高效处置,确保校园安全稳定。
- 四、加强管理人员队伍建设。学院团属新媒体平台账号管理人员必须政治可靠、素质过硬,能够严格执行安全保密制度。各学院团委应当积极发挥"先锋计划""经纬计划""青马工程"学员等团学骨干的作用,进一步充实团属新媒体理人员队伍。同时,对管理人员加强思想理论和实操经验培训,不断提升新媒体运营水平和网络舆情研判处置能力。

团委 2021年6月11日